

檔 號：

保存年限：

嘉義市政府 函

地址：嘉義市東區中山路199號
傳 真：05-2251305
聯 絡 人：陳致蓉05-2254321#359
電子郵件：s7261392@ems.chiayi.gov.tw

受文者：嘉義市立北興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4月29日

發文字號：府教課字第113531537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主旨：有關欲申請113年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介聘他縣市服務至臺南市之教師相關應知悉事項，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113年4月24日南市教課(二)字第1130600409號函辦理。
- 二、該市113學年度預估因減班致有超額情形學校為：永仁高中(國中部)、忠孝國中、金城國中、東區大同國小及善化區善化國小。
- 三、另介聘至該市合聘或巡迴教師缺者，應依「臺南市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合聘(巡迴)教師計畫」辦理，配合學校之課務安排，並支援從聘學校之課務。
- 四、上開事項請協助轉知所屬，提醒欲申請旨揭介聘至該市者，宜審慎選填志願。
- 五、檢附「臺南市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合聘(巡迴)教師計畫」1份(如附件)供參。

正本：本市各國民中小學(含嘉大附小)、本市各市立幼兒園、國立嘉義特殊教育學校

副本：本府教育處



第1頁 共1頁 * 1 1 3 0 0 0 2 9 9 4 *